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华电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091 号），公司已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总股本由重组前的 1,966,675,153 股变更为 7,907,336,210 股（详见 2022 年 12 月 27 日和 2023 年 1 月 11 日公司相关公告）。基于以上原因，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修订情况具体如下：

一、《公司章程》第六条原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6,667.5153 万元。”现修订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90,733.6210 万元。”

二、《公司章程》第二十条原为“公司的股本结构为：内资股 153,467.5151 万股，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 43,200.0002 万股。”现修订为“公司的股本结构为：内资股 747,533.6208 万股，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 43,200.0002 万股。”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的议案》。根据会议决议和上述议案，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转授权人士董事长办理本次交易的有关事宜，包括“本次交易完成后，根据发行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并办理有关政府审批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资产过户、股权/股份登记及股权/注册资本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本次修改《公司章程》的事项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特此公告。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8 日